上海电力大学机关党委主题教育近期相关工作提示

（22/20191129）

各机关支部：

根据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相关工作要求，落实《中共上海电力大学委员会关于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要求，具体工作分解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要点 | 要求 | 完成时间 | 负责人 |
| 会前准备 | 1.组织党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体要求详见学校通知) | 必做 | 12月10日前  **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 | 支部书记 |
| 2.学习《中共上海电力大学委员会关于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要求，明确目的方法、工作流程 |
| 检视问题 | 1.党支部检视问题（具体要求详见学校通知），认真填写附件7《党支部检视问题清单》 | 必做 | 12月10日前 | 支部书记 |
| 2.党员检视问题（具体要求详见学校通知）,填写附件2. | 各位党员 |
| 民主评议党员 | 1.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的程序,组织党员进行评议  2.党员要对党支部的工作进行评议 | 必做 | 12月10日前 | 支部书记 |
| 1.党员上交:附件2-1(纸质版)  2.支部书记上交:附件2-2(纸质版)  3.支部上交:  ①附件3-1《党员民主测评表》、附近3-3《汇总表》(纸质版+电子版)；  ②附件4-1《党支部书记评议表》、附件4-2《汇总表》（纸质版+电子）；  ③附件5-1《党支部评议表》、5-2《汇总表》（纸质版+电子）；  ④附件6《工作情况表》（电子版）；  ⑤附件7《党支部检视问题清单》 | 必做 | 12月12日前 | 支委成员 |
| 加强组织领导 | 各支部在专题组织生活会召开前2天,将时间、地点报机关党委,机关党委委员将参加和指导联系支部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并进行点评。 | 必做 | 12月10日期 | 支部组织委员 |
| 其他 | 上交本月各支部组织生活的计划表 | 必做 | 12月5日前 | 支部书记 |

请各支部认真学习和组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相关工作。详细材料请访问机关党委网页http://jgdw.shiep.edu.cn/，需上交材料请发机关党委邮箱[jgdw@shiep.edu.cn](mailto:jgdw@shiep.edu.cn)。

上海电力大学机关党委

2019年11月29日